



汉威光电

NEEQ: 837653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Sunway Optoelectronic Co.,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宋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碧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利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事项：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名称

原因：公司与客户约定：双方应遵守国家相关保密法规，所涉及的商业信息或者技术成果等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泄露。鉴于以上约定，报告中附注部分“营业收入”中“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的客户名称不进行披露。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汉威光电	指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汉威科技	指	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章程	指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ngzhou Sunway Opto-electronic Co.,Ltd		
法定代表人	宋明	成立时间	2003年7月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宋明，一致行动人为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4 专业技术服务业-749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业-7499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交通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LED 显示屏的研发、生产、销售、咨询及服务;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城市综合系统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汉威光电	证券代码	837653
挂牌时间	2016年6月16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2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阮秀娟	联系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3号电子生产楼
电话	13837194700	电子邮箱	ruanxiujuan@sunwayopto.cn
传真	0371-65923666		
公司办公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3号电子生产楼	邮政编码	450016
公司网址	http://www.sunwayopto.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50749141G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街道经北一路3号		
注册资本(元)	100,02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集智能交通技术咨询、服务、施工及智能交通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相结合，同时提供 LED 显示屏、LED 灯光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生产商。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和相关经营资质，为高速公路建设单位、各大集成商、医院、银行、广场车站等企事业单位提供品质优良、性能稳定的技术产品，为城市道路和公路建设提供满意的服务，LED 产品遍及全国 20 多个城市，得到了客户对产品质量和服务的认可。公司通过建设单位招投标的形式参与项目竞标，多年来与多家集成商建立相互信赖的合作关系，客户群稳定、信誉优良是公司发展的根基。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智能交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施工，智能交通产品的研发、生产及售后服务；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及相关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智能交通业务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施工资格，全面提升自身竞争力是公司发展的根本；公司以拥有多项智能交通和 LED 产品的自主专利及相关资质，来保证公司为智能交通工程施工招标业主和 LED 产品市场需求者提供完善、高质量、高效率的服务及产品；同时，公司提出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以保证品牌的生存、发展、壮大，获得客户的信赖，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公司 2023 年 4 月经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3 年度第一批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认定文件号：豫工信企业（2023）72 号。</p> <p>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通过了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14100340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p> <p>3.公司自 2014 年经河南省科技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以来，每年度参与企业自我评价管理工作，并入库公示。</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146,069.77	128,045,858.52	-53.03%
毛利率%	45.86%	46.7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82,656.92	46,187,545.19	-63.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28,674.73	43,346,346.48	-7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11%	24.4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87%	22.91%	-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46	-63.0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2,678,969.86	273,212,871.97	-3.86%
负债总计	46,031,503.03	73,448,062.06	-3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647,466.83	199,764,809.91	8.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7	2.00	8.5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17.52%	26.88%	-
流动比率	5.01	3.5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718.09	57,601,433.03	-104.2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6	1.22	-
存货周转率	4.43	9.1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86%	13.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03%	-4.45%	-
净利润增长率%	-63.45%	11.7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0,521,936.44	23.04%	52,760,730.92	19.31%	1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85,699.97	22.91%	50,000,000.00	18.30%	20.37%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90,098,564.29	34.30%	96,968,041.94	35.49%	-7.08%

存货	3,848,184.03	1.47%	10,850,212.35	3.97%	-64.53%
其他流动资产	472,768.87	0.18%	35,000,000.00	12.81%	-98.65%
应付账款	40,070,715.25	15.25%	59,920,193.53	21.93%	-33.13%
未分配利润	95,537,553.31	36.37%	80,343,162.08	29.41%	18.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6,052.19 万元,较上年期末 5,276.07 万元,增加了 776.12 万元,增加比率为 14.71%,主要因为报告期公司加大了回款力度,保证了正常的资金回笼,并充分利用了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放,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升资金利用率,使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依旧保持良好。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8.57 万元,较上年期末 5,000.00 万元增加了 1,018.57 万元,增加比率为 20.37%,主要是公司为了更好的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优化资金存放结构,报告期增加了结构性存款的投放。

3、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4,007.07 万元,较上年期末 5,992.02 万元减少了 1,984.95 万元,减少比率 33.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随着收入的减少,采购量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采购按合同履行支付。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53.76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8,034.32 万元增加了 1,519.44 万元,增加比率为 18.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入降低的同时,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都有不同程度减少,而随着前期理财产品的到期,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146,069.77	-	128,045,858.52	-	-53.03%
营业成本	32,560,130.58	54.14%	68,155,593.28	53.23%	-52.23%
毛利率%	45.86%	-	46.77%	-	-
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3,869,436.30	6.43%	4,195,398.81	3.28%	-7.77%
研发费用	4,460,992.57	7.42%	6,417,242.41	5.01%	-30.48%
销售费用	273,310.86	0.45%	496,532.82	0.39%	-44.96%
财务费用	-570,320.19	-0.95%	-124,145.02	-0.10%	-359.40%
公允减值变动收益	185,699.97	0.31%	-	-	-
信用减值损失	-5,152,303.16	-8.57%	1,557,073.56	1.22%	-430.90%
资产减值损失	-10,110.64	-0.02%	33,829.18	0.03%	-129.89%

其他收益	30,282.06	0.05%	1,603,634.13	1.25%	-98.11%
投资收益	5,254,277.84	8.74%	1,738,952.56	1.36%	202.15%
营业利润	19,443,429.69	32.33%	53,246,307.70	41.58%	-63.48%
净利润	16,882,656.92	28.07%	46,187,545.19	36.07%	-63.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1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804.59 万元减少了 6,789.98 万元,下降幅度 53.0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影响,智能交通建设项目减少,导致报告期公司整个营收水平降低。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3,256.01 万元,较上年同期 6,815.56 万元减少了 3,559.55 万元,下降 52.23%,主要因素是受报告期营业收入的降低,相应的营业成本也随之大幅下降。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515.2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55.71 万元增加了 670.94 万元,增加幅度 430.90%。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往来款项收回较多,报告期该项资金较同期变化较大对减值损失计提差异的影响。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525.4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73.90 万元增加了 351.53 万元,上升 202.1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降低投资风险,继续将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报告期前期高收益大额存单持有到期,影响到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

5、营业利润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 1,944.34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5,324.63 万元减少 3,380.29 万元,下降 63.4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受收入下降的影响所致。

6、净利润:

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 1,688.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4,618.75 万元减少了 2,930.48 万元,下降 63.45%,下降原因主要为报告期整体收入受市场环境有所降低,但是公司结构性存款收益和大额存单收益都较上年有所增加,同时报告期收回往来款及质保金对坏账准备金的计提以及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降低也对报告期净利润有一定影响。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9,947,956.56	127,736,471.74	-53.07%
其他业务收入	198,113.21	309,386.78	-35.97%
主营业务成本	32,560,130.58	68,155,593.28	-52.23%
其他业务成本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LED 产品	24,125,382.30	13,537,597.41	43.89%	-12.31%	-11.89%	-0.27%
工程施工	35,822,574.26	19,022,533.17	46.90%	-64.26%	-63.97%	-0.4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入总额 6,014.61 万元, 较上年同期的 12,804.58 万元减少 6,789.97 万元, 下降 53.03%。公司的收入结构组成主要在 LED 产品和智能交通工程方面, 其中 LED 产品收入 2,412.54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 12.31%, 主要随着近年 LED 多品牌进入市场, 行业竞争愈演愈烈, 公司产品在整个市场环境下竞争力有所下降, 总订单量缩减, 加上报告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饱和等多种原因, 都给 LED 产品销售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受影响最大的智能交通领域, 报告期收入 3,582.26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64.26%, 智能交通工程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中标项目大幅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收入 19.81 万元, 较上年同期的 30.94 万元减少了 11.13 万元, 降低幅度为 35.97%, 主要因素为报告期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类合同下降引起。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6,726,415.12	11.18	否
2	客户 2	6,008,276.00	9.99	否
3	客户 3	5,300,619.46	8.81	否
4	客户 4	5,178,485.57	8.61	否
5	客户 5	4,587,155.96	7.63	否
合计		27,800,952.11	46.2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内蒙古北疆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62,580.00	9.51%	否
2	河南盈泰科技有限公司	3,727,489.80	8.72%	否
3	内蒙古路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307,967.00	5.40%	否
4	郑州市二七区恒业路桥建设劳务服务中心	1,568,693.00	3.67%	否
5	河南帝丹钣金技术有限公司	1,414,371.00	3.31%	否
合计		13,081,100.80	30.6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718.09	57,601,433.03	-10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8,923.61	-38,263,259.83	12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30,006,000.0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4.77万元，较上年同期5,760.14万元减少了6,004.91万元，减少幅度为-104.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伴随着收入的下降，收回完工项目及往来款项的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其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521.42万元，主要是报告期保证金以及往来款的收回较上年同期减少27.00%以上，税费支出因上年同期公司享受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的税费政策，在报告期完成了缴纳，同比税费支出较上年增加了257.05万，因报告期公司智能交通建设项目中标率低以及部分中标项目履约保证金由现金转为保函形式，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826.42万元，故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3,529.67万元。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20.89万元，较上年同期的-3,826.32万元增加了4,847.22万元，上升幅度为126.68%，主要因素是报告期公司大额存单到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351.53万元。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00元，较上年同期-3,000.60万元增加了3,000.60万元，上升幅度为100.00%，主要因素为报告期未实施现金分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60,000,000.00	0	-

报告期公司为实现自有闲置资金合理利用，提升企业收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细公告编号：2023-003 及 2023-009。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营业务集中,收入不稳定风险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按照地域划分,主要集中在华北及华中区域(河南省及周边地区为主)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9.88%,且客户集中度较高。智能交通工程施工业务覆盖区域单一,此类工程业务量与道路新建及改扩建密切相关,如后期河南及周边省份道路工程数量出现大幅缩减,公司收入会因此受到影响。综上,公司存在由主营业务覆盖区域集中所带来的收入不稳定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直不断努力拓展智能交通业务的国内市场,通过积极研发,增加公司的资质和专利,通过技术方面不断创新来提升在国内市场的影响力。
受国家交通基本建设政策影响,存在收入下降的风险	智能交通与城镇公路、高速公路等道路建设密切相关,此类工程建设多由政府有关部门规划,其中政策性影响、建设规划影响等方面对智能交通系统的运用起决定性作用,道路的新建及改扩建的数量直接影响智能交通产业的产能及收益,因此,公司存在受国家交通基本建设政策影响带来的收入下降风险。未来公司通过在提升自身竞争力来扩大市场覆盖率及增加业务量的基础上,逐步加大对智能交通产品及 LED 产品的研发及拓展,提升公司产品的销量,以提升公司收益。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21 年 12 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第二十八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 年 12 月 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五一十二号)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执行所得税减按 15%税率征收优惠政策。如未来国家取消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或公司后期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存在企业所得税税率升高导致净

	<p>利润下降的风险。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充分享受政策给企业带来的红利。</p>
<p>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宋明,持有公司 10.00%股权,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97.00%股权,由于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持有公司 70.60%的股权,因此,宋明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为 78.48%。公司实际控制人宋明通过行使其股东权利或通过其推选的董事行使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宋明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股东的利益。今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高级管理人员将商议决定实行放权管理、全面监督的策略,使公司全体员工均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公司经营管理。</p>
<p>人才流失风险</p>	<p>公司主要从事智能交通技术咨询、服务、施工及智能交通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其中智能交通业务在需要获取相关行业资质的前提下配备相应的专业人员,并且在人员的执证方面也要求更加规范,满足各类项目投标要求,其对公司后期正常经营产生决定性的作用。2018年11月,国家住建部开展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对公司专业人员的稳定性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人员的流失将会造成员工队伍不稳定、降低公司竞争力、商业与技术秘密流失、增加经营成本等风险。今后公司将通过有效激励和考核政策来提高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鼓励专业技术人员通过学习获取各类证书,并给予相应的经济奖励、物质奖励、培训机会、晋升机会等,同时降低公司专业人员的流失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3 月公司与郑州富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延期协议，延期借款期限壹年，用于郑州富海科技有限公司经营使用。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300 万对外借款未到期，该笔借款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根据《公司章程》，该项对外借款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郑州富海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公司提出 1000 万元资金资助需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借款议案，并提请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上述借款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带来不利影响。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300,000.00	845,366.1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3-008	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60,185,699.97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以及招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余额尚有 6000 万元未到期，该产品均为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意在提升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价值，未来给公司带来一定收益，且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 结束 日期	承诺 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 况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16年6月1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6月1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涉及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二、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7,570,000	87.55%	0	87,570,000	87.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3,120,000	73.11%	0	73,120,000	73.11%	
	董事、监事、高管	1,650,000	1.65%	0	1,650,000	1.6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450,000	12.45%	0	12,450,000	12.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0,000	7.50%	0	7,500,000	7.50%	
	董事、监事、高管	4,950,000	4.95%	0	4,950,000	4.9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20,000	-	0	100,0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70,620,000	0	70,620,000	70.61%	0	70,620,000	0	0
2	宋明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	7,500,000	2,500,000	0	0
3	贺丽华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	0	10,000,000	0	0
4	盛毅	3,000,000	0	3,000,000	3.00%	2,250,000	750,000	0	0
5	邱玮	1,400,000	0	1,400,000	1.40%	1,050,000	350,000	0	0
6	李红霞	1,300,000	0	1,300,000	1.30%	975,000	325,000	0	0
7	樊琦	800,000	0	800,000	0.80%	0	800,000	0	0

8	徐玉琴	600,000	0	600,000	0.60%	0	600,000	0	0
9	李涛	500,000	0	500,000	0.50%	375,000	125,000	0	0
10	杜兴宝	400,000	0	400,000	0.40%	0	400,000	0	0
	合计	98,620,000	0	98,620,000	98.60%	12,150,000	86,47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宋明持有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97%的股权，宋明先生和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宋明	董事长	男	1969年12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10,000,000	0	10,000,000	70.61%
盛毅	总经理兼董事	男	1969年3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3,000,000	0	3,000,000	3.00%
邱玮	副总经理兼董事	男	1969年5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1,400,000	0	1,400,000	1.40%
李红霞	董事	女	1974年12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1,300,000	0	1,300,000	1.30%
柳晓威	董事	男	1980年3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0	0	0	0%
李涛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年6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500,000	0	500,000	0.50%
於仁军	监事	男	1974年8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0	0	0	0%
龚虹	监事	女	1974年8月	2021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28日	200,000	0	200,000	0.20%
尚碧璠	财务负责人	女	1971年9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0	0	0	0%
阮秀娟	董事会秘书	女	1970年3月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200,000	0	200,000	0.2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4		4	10
生产人员	46	1	2	45
销售人员	4	0	0	4
技术人员	32	8	4	36
财务人员	5	0	0	5
员工总计	101	9	10	10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0
本科	24	26
专科	38	36
专科以下	38	37
员工总计	101	10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薪酬制度，并根据员工发展阶段和岗位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培训计划，报告期内未发生承担离退休人员职工费用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

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交通产品及 LED 显示屏、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销售、经营、财务、行政管理体系。公司业务独立、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的房产、机器设备等有形资产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主要财产权属明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占用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经营所需工作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4、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下设财务部、采购部、行政部、市场部、生产部、销售部、技术研发部、工程部共八个部门。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印章管理制度，并由专人进行用章审批和保管，用章时间必须在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后使用，另外公司财务部杜绝岗位兼职，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4】第 032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马成辉	陈铮
	4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8 万元	
组合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24】第 0323 号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威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汉威光电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汉威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汉威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汉威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汉威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汉威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汉威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汉威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铮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成辉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60,521,936.44	52,760,730.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60,185,699.97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三）	90,098,564.29	96,968,041.94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1,344,505.20	
预付款项	六（五）	1,678,835.15	320,097.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6,679,755.70	8,718,748.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3,848,184.03	10,850,212.35
合同资产	六（八）	3,986,526.35	4,273,683.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472,768.87	3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8,816,776.00	258,891,515.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10,740,919.88	11,783,249.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二）	3,121,273.98	2,538,10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三）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2,193.86	14,321,356.90
资产总计		262,678,969.86	273,212,871.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四）	40,070,715.25	59,920,193.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五）	3,883,495.15	7,344,660.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六）		
应交税费	六（十七）	1,582,940.54	5,187,005.64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八）	338.09	7,587.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九）	116,504.85	220,339.81
流动负债合计		45,653,993.88	72,679,786.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二十）	349,654.15	768,275.1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二）	27,85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7,509.15	768,275.15
负债合计		46,031,503.03	73,448,06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一）	100,020,000.00	10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763,489.84	763,489.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20,326,423.68	18,638,15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95,537,553.31	80,343,16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647,466.83	199,764,809.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647,466.83	199,764,80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2,678,969.86	273,212,871.97

法定代表人：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碧璠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二十五）	60,146,069.77	128,045,858.5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60,146,069.77	128,045,858.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二十五）	41,010,486.15	79,733,040.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32,560,130.58	68,155,593.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416,936.03	592,417.95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七）	273,310.86	496,532.82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八）	3,869,436.30	4,195,398.81
研发费用	六（二十九）	4,460,992.57	6,417,242.41
财务费用	六（三十）	-570,320.19	-124,145.0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72,698.23	126,160.94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一）	30,282.06	1,603,63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5,254,277.84	1,738,95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三）	185,699.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5,152,303.16	1,557,073.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10,110.64	33,829.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43,429.69	53,246,307.70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六）	10,392.00	0.03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七）	4,571.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49,249.79	53,246,307.7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八）	2,566,592.87	7,058,76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82,656.92	46,187,545.1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82,656.92	46,187,545.1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82,656.92	46,187,545.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82,656.92	46,187,545.1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82,656.92	46,187,545.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6

法定代表人：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碧璠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85,885.28	133,917,477.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9,551,007.12	34,765,23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36,892.40	168,682,714.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12,348.55	65,784,548.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83,818.87	9,133,52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3,041.81	6,922,58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11,095,401.26	29,240,61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84,610.49	111,081,28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718.09	57,601,43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4,277.84	1,738,95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645,000,000.00	293,0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254,277.84	294,808,95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354.23	2,21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640,000,000.00	333,0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45,354.23	333,072,21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8,923.61	-38,263,25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6,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30,00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1,205.52	-10,667,826.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60,730.92	63,428,55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21,936.44	52,760,730.92
----------------	--	---------------	---------------

法定代表人：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碧璠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芳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18,638,157.99		80,343,162.08		199,764,80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18,638,157.99		80,343,162.08		199,764,80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688,265.69		15,194,391.23			16,882,65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82,656.92			16,882,656.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8,265.69		-1,688,265.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8,265.69		-1,688,265.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20,326,423.68		95,537,553.31		216,647,466.83

项目	2022 年												少数 股 东 权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准 备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14,019,403.47		68,780,371.41	183,583,26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14,019,403.47		68,780,371.41	183,583,26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8,754.52		11,562,790.67	16,181,54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87,545.19	46,187,54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18,754.52		-34,624,754.52	-30,0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18,754.52		-4,618,754.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6,000.00	-30,00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20,000.00				763,489.84				18,638,157.99		80,343,162.08		199,764,809.91

法定代表人：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碧璠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利芳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1.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 3 号电子生产楼。

总部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 3 号电子生产楼。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 制造业。

3. 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及相关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 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智能交通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 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及相关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施工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九）“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三十六）“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

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

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

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

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

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

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原应收账款确认日起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及 5 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下方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及5年以上	100.00

（4）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结合款项性质，将其划分为如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长期应收款—押金保证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及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

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

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

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

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

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九)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

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

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计算机软件	3-1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租、装修费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

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八)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

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5.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时点和具体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建造合同收入以及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如下：

(1) LED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方式，将产品发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造合同确认的具体方法：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时间内按照

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视为可以合理预见合同结果，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按工程项目服务已提供，接受服务方或并工程监理第三方，根据工程进度检验情况确认工程结算报告，公司据此开出结算票据取得相关的收款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在劳务已提供，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三十)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

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

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四)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 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十六)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二十九）“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对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

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10034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在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885.22	55,851.76
银行存款	60,489,051.22	52,704,879.1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60,521,936.44	52,760,730.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185,699.97	5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40,089,555.56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20,096,144.41	-
合计	60,185,699.97	50,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2,590,468.44	64,842,325.73
1至2年	46,763,323.21	34,657,305.13
2至3年	19,601,412.81	3,196,442.50
3至4年	1,674,125.60	2,898,810.54
4至5年	2,662,176.65	848,493.05
5年以上	1,761,881.95	2,000,996.00
小计	105,053,388.66	108,444,372.95
减：坏账准备	14,954,824.37	11,476,331.01
合计	90,098,564.29	96,968,041.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053,388.66	100.00	14,954,824.37	14.24	90,098,564.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5,053,388.66	100.00	14,954,824.37	14.24	90,098,564.2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444,372.95	100.00	11,476,331.01	10.58	96,968,041.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8,444,372.95	100.00	11,476,331.01	10.58	96,968,041.9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76,331.01	4,255,493.36	-	777,000.00	-	14,954,824.37
合计	11,476,331.01	4,255,493.36	-	777,000.00	-	14,954,824.3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7,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郑州广智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67,0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567,000.00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康迪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工程款	29,103,134.38	1年以内、1-2年、2-3年	27.70	3,544,825.45
江西路通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工程款	22,513,128.83	1年以内、1-2年、2-3年	21.43	2,971,721.40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6,948,492.71	1年以内、1-2年	6.61	385,683.7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5,685,928.12	1-2年、2-3年	5.41	862,111.56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工程款	5,285,800.00	1年以内	5.03	264,290.00
合计	/	69,536,484.04	/	66.18	8,028,632.15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44,505.20	-
合计	1,344,505.20	-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期末应收票据为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

3. 期末已质押的票据情况

无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47,808.99	98.15	225,323.39	70.39
1 至 2 年	31,026.16	1.85	23,230.00	7.26
2 至 3 年	-	-	71,544.00	22.35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678,835.15	100.00	320,097.39	100.00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无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款。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679,755.70	8,718,748.84
合计	6,679,755.70	8,718,748.84

1. 应收利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股利无余额

3.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92,969.94	5,845,137.03
1 至 2 年	4,551,805.75	1,313,750.4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至3年	952,365.28	1,075,530.56
3至4年	834,120.56	981,887.68
4至5年	879,282.88	3,160,624.71
5年以上	3,417,202.71	793,000.00
小计	11,927,747.12	13,169,930.46
减：坏账准备	5,247,991.42	4,451,181.62
合计	6,679,755.70	8,718,748.84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72,029.30	3,342,813.30
备用金	1,917,735.88	1,586,365.33
资金往来	6,337,981.94	8,240,751.83
小计	11,927,747.12	13,169,930.46
减：坏账准备	5,247,991.42	4,451,181.62
合计	6,679,755.70	8,718,748.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451,181.62	-	-	4,451,181.6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896,809.80	-	-	896,809.80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100,000.00	-	-	100,000.00
其他变动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47,991.42			5,247,991.42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51,181.62	896,809.80	-	100,000.00	-	5,247,991.42
合计	4,451,181.62	896,809.80	-	100,000.00	-	5,247,991.4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富海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3,000,000.00	1-2 年	25.15	300,000.00
郑州宇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2,000,000.00	5 年以上	16.77	2,000,000.00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20,000.00	1 年以内、4-5 年、5 年以上	10.23	1,081,000.00
云南康迪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920,000.00	3-4 年、4-5 年	7.71	52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1,091.30	2-3 年	6.13	146,218.26
合计	/	7,871,091.30	/	65.99	4,047,218.26

(7)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59,952.71	-	3,059,952.71	3,597,882.37	-	3,597,882.37
半成品	-	-	-	5,363,879.63	-	5,363,879.63
工程施工	788,231.32	-	788,231.32	1,888,450.35	-	1,888,450.35

库存商品	-	-	-	-	-
合计	3,848,184.03	-	3,848,184.03	10,850,212.35	-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与销售相关的合同资产	4,221,567.71	235,041.36	3,986,526.35	4,498,614.35	224,930.72	4,273,683.63
合计	4,221,567.71	235,041.36	3,986,526.35	4,498,614.35	224,930.72	4,273,683.63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与销售相关的合同资产	10,110.64	-	-
合计	10,110.64	-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	35,000,000.00
待抵扣税金	472,768.87	-
合计	472,768.87	35,000,000.00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40,919.88	11,783,249.1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0,740,919.88	11,783,249.1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512,298.00	4,790,220.47	3,705,025.92	1,123,003.11	26,130,547.5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25,663.72		19,690.51	45,354.23
(1) 购置	-	25,663.72		19,690.51	45,354.2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6,512,298.00	4,815,884.19	3,705,025.92	1,142,693.62	26,175,901.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82,506.83	4,456,067.09	3,030,138.42	978,586.04	14,347,298.38
2.本期增加金额	784,334.28	41,897.20	242,706.76	18,745.23	1,087,683.47
(1) 计提	784,334.28	41,897.20	242,706.76	18,745.23	1,087,683.4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6,666,841.11	4,497,964.29	3,272,845.18	997,331.27	15,434,981.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45,456.89	317,919.90	432,180.74	145,362.35	10,740,919.88
2.期初账面价值	10,629,791.17	334,153.38	674,887.50	144,417.07	11,783,249.12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分类

项目	ERP 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ERP 系统	合计
1.期初余额	185,000.00	18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内部研发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政府征收	-	-
4.期末余额	185,000.00	185,00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5,000.00	18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政府征收	-	-
4.期末余额	185,000.00	185,00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37,857.15	3,068,825.86	16,152,443.35	2,422,866.50

预计负债	349,654.15	52,448.12	768,275.15	115,241.28
合计	20,787,511.30	3,121,273.98	16,920,718.50	2,538,107.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5,699.97	27,855.00	-	-
合计	185,699.97	27,855.00	-	-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	-

(十四)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22,950,242.04	43,265,209.46
1至2年	8,897,193.60	8,089,034.03
2至3年	3,811,168.95	6,580,100.98
3年以上	4,412,110.66	1,985,849.06
合计	40,070,715.25	59,920,193.5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盘毂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723,500.00	1至2年	未结算
河北来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700,000.00	3年以上	未结算
内蒙古全易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413,574.00	2至3年	未结算
内蒙古北疆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61,380.00	1至2年	未结算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3,950.00	1至2年、2至3年	未结算
合计	8,842,404.00	/	/

(十五)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	3,883,495.15	7,344,660.19
合计	3,883,495.15	7,344,660.19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7,774,520.00	7,774,520.00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09,298.87	709,298.8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8,483,818.87	8,483,818.87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270,208.34	6,270,208.34	-
二、职工福利费	-	786,316.49	786,316.49	-
三、社会保险费	-	385,784.03	385,784.0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9,889.83	369,889.83	-
工伤保险费	-	15,894.20	15,894.20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322,310.00	322,31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901.14	9,901.14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合计	-	7,774,520.00	7,774,520.00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679,569.76	679,569.76	-
2、失业保险费	-	29,729.11	29,729.1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709,298.87	709,298.87	-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5,202.25	504,719.52

企业所得税	1,239,594.29	4,578,455.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64.16	35,330.37
房产税	28,577.43	28,577.43
个人所得税	1,377.39	1,425.24
教育费附加	8,256.07	14,808.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04.05	10,427.46
印花税	5,150.50	13,246.70
环境保护税	14.40	14.40
合计	1,582,940.54	5,187,005.64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38.09	7,587.74
其中：个人往来款	-	5,587.7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 计	338.09	7,587.7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338.09	7,587.74
1至2年	-	-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338.09	7,587.74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利息情况

本期末应付利息无余额。

3. 应付股利情况

本期末应付股利无余额。

(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6,504.85	220,339.81
合 计	116,504.85	220,339.81

(二十)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49,654.15	768,275.15	质保金
合计	349,654.15	768,275.15	/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股本	100,020,000.00	-	-	100,020,000.00
合计	100,020,000.00	-	-	100,02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763,489.84	-	-	763,489.84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763,489.84	-	-	763,489.84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38,157.99	1,688,265.69	-	20,326,423.68
合计	18,638,157.99	1,688,265.69	-	20,326,423.68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343,162.08	68,780,371.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343,162.08	68,780,371.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82,656.92	46,187,545.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8,265.69	4,618,754.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0,00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537,553.31	80,343,162.08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47,956.56	32,560,130.58	127,736,471.74	68,155,593.28
其他业务	198,113.21	-	309,386.78	-
合计	60,146,069.77	32,560,130.58	128,045,858.52	68,155,593.28

1. 主营业务—按类别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ED 产品	24,125,382.30	13,537,597.41	27,512,171.88	15,363,686.89
工程施工	35,822,574.26	19,022,533.17	100,224,299.86	52,791,906.39
合计	59,947,956.56	32,560,130.58	127,736,471.74	68,155,593.28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 1	6,726,415.12	11.18
客户 2	6,008,276.00	9.99
客户 3	5,300,619.46	8.81
客户 4	5,178,485.57	8.61
客户 5	4,587,155.96	7.63
合 计	27,800,952.11	46.22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14,309.72	114,309.72
车船税	6,564.52	6,684.52
印花税	17,568.60	45,55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635.72	229,776.73
教育费附加	70,052.48	113,90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146.56	76,492.19
水利建设基金	600.83	5,633.05
环境保护税	57.60	56.4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16,936.03	592,417.95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2,468.28	396,401.53
差旅费	38,456.18	7,358.34
办公费	12,535.88	11,415.05
招投标费	101,693.69	55,255.14
折旧及摊销	38,462.40	41,312.40
质保费	-418,621.00	-35,799.64
广告费	72,535.93	-
业务招待费	26,552.99	17,482.00
咨询费	9,350.00	2,700.00
其他	9,876.51	408.00
合计	273,310.86	496,532.82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513,120.23	545,069.63
职工薪酬	1,525,223.35	1,761,814.82
办公费	144,636.93	121,730.57
业务招待费	815,876.53	491,398.07
差旅费	179,211.16	142,258.72
中介机构费	300,797.47	349,075.47
租赁费	-	21,286.00
保险费	64,033.68	49,465.32
装修费	135,207.06	305,301.42
其他	191,329.89	407,998.79
合计	3,869,436.30	4,195,398.81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154,882.45	3,083,779.92
折旧及摊销费	308,546.84	314,892.02
材料费及物料消耗	744,461.31	2,840,093.65
其他	253,101.97	178,476.8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4,460,992.57	6,417,242.41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572,698.23	126,160.94
银行手续费	2,378.04	2,015.92
其他	-	-
合计	-570,320.19	-124,145.02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0,282.06	1,603,634.13
合计	30,282.06	1,603,634.13

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	962,800.00
科技成果转移补助资金	-	60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30,282.06	40,834.13
合计	30,282.06	1,603,634.13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5,254,277.84	1,738,952.56
合计	5,254,277.84	1,738,952.56

(三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699.97	-
合计	185,699.97	-

(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准备	-5,152,303.16	1,557,073.56
合计	-5,152,303.16	1,557,073.56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10,110.64	33,829.18
合计	-10,110.64	33,829.18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	-
报废图书收入	-	-	-
赔偿收入	-	-	-
其他	10,392.00	0.03	10,392.00
合计	10,392.00	0.03	10,392.0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
其中：固定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对外捐赠支出	-	-	-
罚款支出	4,571.90	-	4,571.90
其他	-	-	-
合计	4,571.90	-	4,571.90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1,904.07	6,816,257.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5,311.20	242,505.35
合计	2,566,592.87	7,058,762.54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282.06	1,603,634.13
利息收入	572,698.23	126,160.94
保证金	2,615,397.68	4,556,774.26
往来款项及其他	6,332,629.15	28,478,667.83
合计	9,551,007.12	34,765,237.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271,001.18	94,618.53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1,831,092.72	1,888,514.36
其他付现支出	8,993,307.36	27,257,484.36
合计	11,095,401.26	29,240,617.2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45,000,000.00	293,070,000.00
合计	645,000,000.00	293,07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40,000,000.00	333,070,000.00
合计	640,000,000.00	333,070,000.00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82,656.92	46,187,545.19
加: 信用减值准备	5,152,303.16	-1,557,073.56
资产减值准备	10,110.64	-33,829.18
固定资产折旧	1,087,683.47	1,108,289.1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85,699.9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254,277.84	-1,738,95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83,166.20	242,50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7,855.0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002,028.32	-6,741,506.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786,517.87	4,222,90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0,373,729.46	15,911,550.2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718.09	57,601,433.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521,936.44	52,760,730.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760,730.92	63,428,557.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1,205.52	-10,667,826.8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60,521,936.44	52,760,730.92
其中：库存现金	32,885.22	55,851.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489,051.22	52,704,87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21,936.44	52,760,730.92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处置子公司

无

（四）吸收合并

无

（五）本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四）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上述金融工具产生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每月终了，将已确认的收款单据全部处理完毕，确保总账、明细账相符，对超过信用回款期的客户进行预警，并及时办理对账，把拖欠

的应收账款余额反馈给销售、信用风险管理等责任部门，督促经办人员及时进行催讨或履行法律程序，加速货款回笼，避免因超过诉讼时效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通过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二) 流动性风险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资金实行预算管理，所有资金收入与支出都必须纳入预算管理体系，通过公司本部建立的资金结算中心统筹安排集团内公司的资金收支，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负责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和月度资金平衡计划，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结合回款周期及回款率、资金筹措计划等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进行业务运营。本公司的现金充足，极少有外部借款，固流动性风险较低。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无借款项目，故利率风险较低。

2. 其他价格风险

无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0,185,699.97	-	60,185,699.97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	1,344,505.20	1,344,505.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0,185,699.97	1,344,505.20	61,530,205.1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

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电子衡器及相关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施工；电子电气产品销售，相关技术服务及咨询；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和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和零售	5,000.00	70.60	70.6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1、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宋明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最终持有公司 78.482%的股份
盛毅	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 3%的股份
邱玮	董事、副总经理兼工程部经理，持有公司 1.40%的股份
李红霞	董事，持有公司 1.30%的股份
柳晓威	董事
李涛	监事会主席，持有公司 0.50%的股份
於仁军	监事
龚虹	职工监事，持有公司 0.2%的股份
阮秀娟	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0.20%的股份
尚碧璠	财务总监
贺丽华	持有公司 10.00%的股份

2、关联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汉威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汉威光电控股股东汉威科技持该公司 51.00%股权、汉威光电实际控制人宋明持该公司 49.00%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商丘中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汉威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
河南建威投资有限公司	汉威光电实际控制人宋明持该公司 10.00%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州汉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汉威光电实际控制人宋明持该公司 100.00%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河南晶锐冷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宋明持有该公司 8.65%的股权
洛阳中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汉威光电控股股东汉威科技持该公司 50.00%股权、汉威光电实际控制人宋明持该公司 50.00%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州汉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汉威光电控股股东汉威科技持该公司 50.00%股权、郑州汉威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持该公司 50.00%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郑州兰泰纬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宋明持有该公司 9.80%的股权
共青城恒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明持有该公司 6.66%的股权
郑州金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宋明持有该公司 13.65%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南金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宋明任该公司董事

（五）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汉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买车、维修费	105,823.55	176,088.12
洛阳中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维修费	-	1,762.63
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439,542.57	267,597.80
合计	/	545,366.12	445,448.5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托管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汉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	300,000.00	-
合计	/	300,000.00	-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无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财务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82.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5,699.9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54,277.8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20.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5,476,079.97	
所得税影响额	822,097.78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4,653,982.1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1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	0.12	0.12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 执行解释 16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执行解释 17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282.0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5,699.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54,277.84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20.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476,079.97
减: 所得税影响数	822,097.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53,982.19
----------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